

“中国好医生奖”有咱无棣1名 全省共2人,县人民医院院长罗绍春在列

本报1月9日讯(通讯员 史贝贝 记者 王晓霜) 近日,2013首届“中国好医生”颁奖典礼举行,全国共有56名医务工作者获得中国好医生奖,山东省2人获奖。无棣县人民医院院长罗绍春被授予中国好医生“百姓卫士”荣誉称号,为滨州市唯一获奖者。

在颁奖活动现场穿插的对话环节中,罗绍春院长就“思辨会:我心中的‘医改’”接受采访,讲述了他的亲身经历和感受,并分享了他的经验。他表示,会将过去的成绩,变成今后再次拼搏的勇气和动力;将行医23年来的今天,变成救治生命、祛病驱疾的新的起点。同时,希望有越来

越多的同仁加入到“中国好医生”的行列中来。

据悉,此次“中国好医生”推选活动面向全国医疗机构,以“使命与承担”为主题,以“推广好医生、传递正能量”为宗旨,以专题、访谈、出版、专题片、网民互动参与、年度论坛为宣传方式,重点表彰为我国医

疗事业及人民健康知识及事业做出贡献的医务工作者。活动自去年七月份启动以来,得到了全国10余省市,300多家医疗机构的积极响应,经过网络投票、专家评审等环节,历时五个月,最终产生“卓越贡献”、“医德高尚”、“科普创新”、“科研成就”、“百姓卫士”5大奖项。

担保人代为偿还借款 法院支持行使追偿权

本报1月9日讯(见习记者 朱伟健 通讯员 魏金泉 张建武) 近日,县法院经审理后依法判决张某给付王某代其偿付的23500元。

王某和张某系同学关系,2012年6月4日,张某找王某为其担保,向刘某借款20000元,当时双方口头约定月利率为2%,借款期限半年,于2012年12月4日还清。为此,张某给刘某出具了金额为22400元的欠条一张。

借款到期后,张某却以无款为由拒不归还。刘某于是要求王某还款,王某于2013年2月23日代张某归还了刘某本息共计23500元。后经王某多次向张某催要垫付款,张某未予给付,王某无奈诉至无棣县人民法院,要求张某给付垫付款23500元。

在法庭审理中,王某向法庭提交王某为刘某出具的欠条及刘某书写的还款证明,以证实王某代偿还款的事实,但王某辩称,对此并不知情。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王某未按约定向刘某偿付借款本金及利息,王某作为上述借款的保证人代偿王某借款后,有权利向王某追偿,王某应给付王某代其偿付的上述款项。王某持有王某为刘某出具的欠条及刘某书写的还款证明,足以证实王某代偿王某借款的事实,故王某关于对王某代偿借款不知情抗辩理由不能成立。据此,无棣法院判决支持王某诉讼请求。

无棣县供电公司 组织召开廉政会议

本报讯 1月9日上午,无棣县供电公司组织中层管理人员集体廉政会议,会议强调广大中层干部要正确分析和了解当前党风廉政建设的基本状况,以及公司对于进一步落实中央及上级公司关于反腐倡廉建设的相关要求,增强责任感。一要认清当前形势,严格落实“八项规定”;二要严格岗位监督,确保纪检监察到位;三要加强自身学习,不断提升综合素质。

(李敏)

无棣县供电公司 加快线路改造 保障春节用电

本报讯 为确保全县居民用户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国网无棣县供电公司未雨绸缪,加快线路改造项目进度,全力做好迎峰度冬工作,确保春节期间可靠供电。该公司开展农网升级改造工程以来,完成电网投资4382万元,改造6个中压项目,22个用电村。

(张新伟 刘朋豪)

无棣县供电公司 开展农网用电 隐患排查整治

本报讯 春节临近,用电负荷不断攀升。国网无棣县供电公司积极开展农网春节保电行动,落实责任,签订责任书,深入开展农网供用电隐患排查整治,集中开展农村错峰及避峰用电安全宣传,还开辟“绿色通道”,服务返乡农工用电,确保春节期间安全可靠供电。

(刘朋豪)



交警冒风雪 全力保畅通

1月8日中午,无棣县境内迎来了降雪天气,给人们出行造成了不便。无棣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迅速启动《恶劣天气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应急预案》,科学部署警力,加大棣新一路、中心街等重点路段、盛豪超市路口等重点路口巡逻管控力度,提醒驾驶人驾驶车辆时降低车速、保持车距。执勤过程中,交警顶风冒雪,对过往车辆进行指挥引导,确保了雪天道路的安全、畅通、有序。

本报见习记者 朱伟健 本报通讯员 王殿贤 摄影报道



无棣公安交警冬季严打整治专栏

县地税局四机制保纳税人权益

本报1月9日讯(见习记者 朱伟健 通讯员 郭学勇 宋玉曼) 今年以来,县地税局为保障纳税人的合法权益,除每月集中举办税收辅导服务活动外,还通过信访、座谈会、定点联络等形式,广泛征求纳税人一年来的涉税需求,降低了涉税风险,营造了和谐的征纳关系。无棣县局注重从四个方面建章立制,切实保护好纳税人权益。

建立常态化的政策辅导机制。加强对纳税人需求情况的调研,充分利用纳税服务培训平

台,借助税收宣传月、法制宣传等契机,通过电子邮箱、电话回访等形式传递税收政策,帮助纳税人解决金税三期等操作问题,让纳税人充分了解各方面的税收优惠政策,并由税收管理员担任兼职辅导员,使纳税人掌握其自己应享受的税收权益,进一步增强保护意识。

建立税收优惠落实的帮扶机制。利用综合治税工作平台,加强与国税、财政、民政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力所能及地帮助纳税人解决经营过程中的困难,服

务好有关税收方面的问题,保证纳税人能够充分掌握现行税收政策对经营的影响,充分利用税收优惠盘活资金增强经营活力,把强有力的落实优惠机制作为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的软实力,以严格执法来维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

建立税收风险防控机制。引导纳税人建立风险评估机制,树立税收风险意识,定期开展税负分析,排查疑点风险,积极传递第三方信息,通过税收预警、纳税评估等形式帮助纳税人及时

掌握纳税人涉税风险疑点,提高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对纳税过程的时点风险及时告知,提高报税质量,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建立服务后续保障机制。建立严密的一对多的纳税服务体系,使每个纳税人都有税收服务人员,并对服务人员的服务情况实施跟踪问效,强化问责管理,确保税务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实施真服务、热心服务、有情服务,切实帮助纳税人排解涉税困难,有效落实纳税人权益的保障举措。

对违规生产“零容忍”、保证生产经营者“零忽视”、确保生产经营“零事故” 埕口镇为安全生产戴上“紧箍咒”

本报1月9日讯(见习记者 朱伟健 通讯员 王兆平) 岁末年初,是安全事故的高发期,也是许多安全隐患的“潜伏期”。为确保生产“零事故”,埕口镇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从三个方面着手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抓思想、强惩处,对违规生产“零容忍”。该镇坚持“安全压倒一切”的指导思想,以提高社会安全意识、公众自我保护能力和职工安全生产技能为工作重点,重视宣传教育,利用集市发放1000份“安全生产你我他,平安埕口靠大家”宣传单,通过

发送短信、在主要路段悬挂10余条横幅、张贴宣传标语等形式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氛围。定期组织企业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组织项目负责人、企业职工观看专题电影,自上而下地增强安全意识,敲响安全生产警钟。严格执法,加大对违规生产的惩处力度,及时曝光违规行为,祛除企业生产过程中的侥幸心理,提高企业违规“成本”,形成“不敢违”的氛围,真正做到对违规生产的“零容忍”。

抓制度、建队伍,保证生产经营者“零忽视”。该镇成立由

党委书记为组长、安监站站长为副组长,企业安全监督员为成员的安检小分队。建立“周报告、月调度”制度,将安全生产责任下放到企业,建立“上有领导负责,下有安全监督员负责,车间有作业人员负责”的全方位责任体制,做到“管企业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对于该镇10家零散的烟花爆竹销售点实行包村干部对接、一岗双责制度,确保责任到人,权责清晰。

抓检查、重整改,确保生产经营“零事故”。该镇建立年度监督考核、季度综合督查、月行

业检查制度,将检查贯彻到每一个生产环节。在企业中查领导、查思想、查制度、查隐患、查整改,对于烟花爆竹销售点查货源、查数量、查质量、查三证、查消防。重视对集市的安全检查,取缔无证经营的销售点,肃清非法销售市场。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做到“四定”,即定人员、定项目、定时间、定方案,建立检查台账,重视对查出安全隐患的复查,确保隐患整改落实。对不按期整改的企业,项目进行通报、批评并建立“黑名单”,上报相关部门给予惩处,彻底消除安全隐患。